

資歷架構過往資歷認可
美髮業申請人自我能力評估表

如具備下列工作年資及大部份的工作能力和相關工作知識，可考慮申請認可 形象及造型設計（三級）能力單元組合		自我評估	
		是	否
年資及工作經驗：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五年美髮業工作經驗，其中不少於三年為形象攝影及造型設計工作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能力及知識：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能夠掌握基本造型攝影的知識及技巧，分析攝影主題、人物性格等特點，並根據顧客的外貌特徵、服飾等，運用基本造型攝影知識，為顧客提供配合攝影效果的髮型設計； 能夠掌握色彩學和顏色理論，並分析顧客容貌的膚色及個人特質；及 能夠為顧客進行形象及造型設計時，能運用色彩配搭及對比等技巧，為顧客設計配合其形象、富視覺美感的髮型。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評估方法	證明／評估範圍	費用(\$)	
查證年資及工作經驗： 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申請人需呈交工作經驗證明文件的副本 	\$750	
面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於 20 分鐘內回答有關配合攝影效果的髮型設計和運用色彩學於形象及造型設計等範疇的問題。 申請人需帶備作品集(最少有 10 幅作品)向評核員展示其攝影效果的個人形象設計作品。 		
達標準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於面見評估中取得總值達 60%或以上的比重值 		
組合內包括的能力單元： （詳細能力單元內容，請參考美髮業能力標準說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配合攝影效果的髮型設計 105381L3 運用色彩學於形象及造型設計 105383L3 			